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源耀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兴业证券作为上海源耀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公司治理	关联方资金占用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兴业证券在持续督导过程中发现， 2024 年度源耀农业子公司上海浦耀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耀贸易”）借款给源耀农业母公司上海源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耀投资”）下属企业天津粮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粮运”），支付借款金额为 259,000,000.00 元，收回借款金额为 119,500,000.00 元，2024 年度借款金额产生的利息金额为 1,158,270.85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浦耀贸易应收天津粮运借款本金及利息余额为 140,658,270.85 元。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28 日支付借款金额为 88,900,000.00 元，借款产生的利息金额为 1,730,626.62 元，收回借款及利息金额为 231,288,897.47 元。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 2025 年 4 月 28 日，上述借款已全部归还。

2024 年 8-11 月，源耀农业子公司源耀生物科技（盐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耀生物”）及其子公司广东源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广西源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借款给天津粮运，支付借款金额共计 39,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已全部收回。2025 年 1-4 月，源耀农业子公司

源耀生物借款给天津粮运，支付借款金额为 89,200,000.00 元。上述借款金额产生的利息金额为 679,477.67 元。源耀投资和天津粮运承诺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归还该笔借款本金及利息。

上述情形构成关联方资金占用。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及子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财务资助，构成关联方资金占用，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挂牌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存在被监管机构采取监管措施与违规处分的风险。

若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能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并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将会产生公司治理风险，给公司规范经营和持续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源耀农业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源耀农业依法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督促公司就该事项补充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同时，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源耀农业公司治理规范性及日常生产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投资者关注上述事项，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上海源耀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51956 号）
- 2、上海源耀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金占用的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

2025-014)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6 日